

证券代码：832936

证券简称：万达重工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## 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何清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中原银行郑州分行申请贷款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与银行建立长期授信关系，公司拟向中原银行郑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750 万元的贷款，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。为确保公司贷款业务顺利进行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何清、张付峰向中原银行郑州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用何清、张付峰名下位于金水区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。本次拟申请贷款的额度、期限、利率等以最终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事项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6 日